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杭锦后旗现代农业发展中</u>心的<u>杭锦后旗 2025 年国家级玉米绿色高产高效行动</u>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滴灌带(含节水增粮)</u>,属于 <u>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</u> ;制造商为<u>内蒙</u> <u>古聚业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</u> ,从业人员 <u>93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31.6356</u>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<u>3959.8549</u> 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 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 微型企业);

2	(标的名称)	_,属于 _	(采购文件	中明	确的所属	(行业)	行业	_ ;	制
造商为	(企业名称),	从业人员	人,	营业	收入为_	万	元,	资产	·总
额为	万元,属于		(请均	真写:	中型企业	4、小型	企业	、微	型
企业);			ikstik						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 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内蒙古聚业水水水里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1月25日





